

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教务处

苏电院 教办字【2020】10号

关于组织 2020-2021-1 学期校级

教学公开课考核的通知

各院部：

依据学校教师转正及中级职称评审条件中要求，现对拟转正或申评中级职称教师组织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的校级教学公开课考核，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校级公开课考核由各院部具体实施，教务处汇总后统一发文。采用“评委现场听课+教学效果测评”的形式进行，考核内容及标准见附件 1，教学效果学生测评表见附件 2。其中，测评表可用问卷星或超星等信息化手段进行。

2. 公开课信息须提前面向全体教师发布，其他任课教师可自由观摩。

3. 公开课考核的评委不低于 3 人，其中至少包含 1 名来自于其它部门的评委。

4. 各院部活动通知、评分表、调查表、评审结果等原始材料须存入院部教学档案。

5. 公开课的考核结果须在本部门网站公示，并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按附件 3 格式将考核结果电子稿发 270403020@qq.com，纸质稿须部门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统一交到教务处修业楼 113 室邹强处。

附件 1：教学公开课考核内容及标准

附件 2：课堂教学效果调查表

附件 3：校级教学公开课考核结果汇总表

教务处

2020 年 11 月 27 日